上海师范大学原始凭证粘贴单

装订区域

请勿粘贴

 已粘贴凭证\_\_\_\_\_\_\_\_\_\_张

请用A4规格纸张**横向打印**粘贴单，并仔细阅读下列注意事项，粘贴不符合规范的，将予以退回：

1.将火车票、飞机票、登机牌、定额发票、卷式发票等外观尺寸较小的原始凭证粘贴在此单上（刷卡小票和快递费不干胶运单，可直接粘贴在原始凭证背面），**增值税纸质发票和电子发票不用粘贴**。

2.粘贴原始凭证，应按下列要求进行：

（1）先按原始凭证种类进行分类整理，同一种类，应将相同金额的票据进行归集；

（2）根据原始凭证的大小不同，**排版组合**后粘贴在粘贴单上**（不得超出纸张边界）**；

（3）在预留出左上角的装订区域的前提下，合理利用A4纸上的空间；

（4）仅在原始凭证的**左侧背面**涂胶水并进行粘贴**（不要把整张票据的背面全涂满）**

（5）原始凭证从左往右依次平铺、并排粘贴；**原始凭证之间不要粘连，也不得相互重叠、覆盖**；

（6）原始凭证较多时，应使用多张粘贴单。

3.请将原始凭证粘贴牢固，并注意保持票面干净、金额完整，无法辨认金额的发票将不予报销。